



# 从家门口到校门口 拉萨多措并举织密校车安全网

记者实地探访全市校车安全管理具体举措

春回大地，拉萨市各幼儿园陆续迎来开学季，孩子们重返校园，校车安全再次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为守护幼儿“平安上学路”，切实筑牢校园交通安全屏障，连日来，拉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各幼儿园联动发力，从校车安全排查、驾驶员管理、家校协同防护等多个维度精准施策，切实保障学生上下学出行安全。近日，记者深入拉萨市多所幼儿园，实地探访校车安全管理的具体举措，了解从家门口到校门口如何织密校车安全防护网。

文/记者 姜梦琳 图/记者 阿旺尼玛

## 【幼儿园】

定期进行车辆年检  
完善校车安全管理制度

“老师，早上好。”“上车慢一点，注意安全哦。”3月31日一大早，拉萨市民拉女士便带着4岁的女儿来到小区附近的校车停靠点，等待校车来临。不一会儿，一辆黄色校车缓缓驶来，稳稳停在了停靠点。老师打开车门后，孩子被老师温柔牵上车，拉女士目送校车驶离后转身准备离开。“我和孩子爸爸工作比较忙，平时她都是坐校车去学校。”拉女士告诉记者，“幼儿园会安排随车老师，来确保孩子们在车上的安全，我们家长也比较放心。”

随着校车平稳行驶，十几分钟后便抵达了拉萨市小博士幼儿园。校车刚停稳，早已等候在门口的园方工作人员便快步上前，与随车老师仔细交接。孩子们在老师的引导下，排着整齐的队伍，依次走下校车。“目前我们两个园区的校车都分别安排了专职校车司机，接送过程中每辆车上还安排2名随车老师，负责孩子们上下车的安全引导、车内秩序维护以及与家长的沟通对接。”拉萨市小博士幼儿园老师唐桂兰告诉记者，“每天发车前，随车老师都会逐一核对乘车幼儿的信息，确保没有遗漏、不错乘，提醒孩子注意乘车安全。”

随后，记者来到拉萨市城关区爱心幼儿园，只见校园门口停放着两辆黄色校车，校车司机正在忙着对车辆进行安全检查。爱心幼儿园园长杨兆文介绍，一直以来，爱心幼儿园始终将校车安全放在工作的重中之重，建立了完善的校车安全管理制度，从车辆采购、驾驶员聘用，到日常运营、维护保养，形成了全流程、全方位的管理体系。“我们的校车都是符合国家校车安全标准的专用车辆，每辆车都办理了正规的校车标牌，定期进行年检和维护保养，确保车辆处于良好运行状态。”杨兆文说，在招聘校车驾驶员时，不仅要求其持有相应的驾驶证，还要进行背景审查和岗前培训，平时也很注重驾驶员安全培训，提升他们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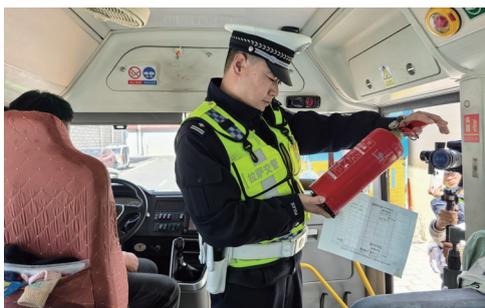
爱心幼儿园校车司机巴桑次仁从事校车驾驶工作已有10多个年头，他告诉记者，作为一名校车驾驶员，他深知自己肩负的责任重大。“每天出车前，我都会对车辆进行全面检查，确保没有任何安全隐患。行驶过程中，我也会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减速慢行，不超速、不超员、不疲劳驾驶，始终把孩子们的安全放在第一位。”巴桑次仁说。

## 【交管部门】

常态化排查安全隐患  
筑牢校车安全防线

“您好，请出示校车年检证明和驾驶员驾驶证。”为切实加强校车安全管理，保障广大幼儿上下学乘车安全，连日来，拉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聚焦校车安全，组织警力深入各幼儿园开展校车安全检查，全面排查校车安全隐患，规范校车行驶秩序，为幼儿出行保驾护航。近日，记者跟随拉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城东大队和交通安全监管和宣传大队的民警，来到拉萨市多家幼儿园进行例行检查。

检查中，民警重点检测车辆制动、转向、灯光、轮胎等关键部件性能，核验安全带、逃生锤、灭火器、急救箱等安全设施，确保设备齐全有效，坚决杜绝校车“带病”上路。同时，严格核查校车驾驶人驾驶证、从业资格、校车标牌等资质证件，核对车辆运行时间、行驶路线及



民警检查校车安全设施。

交通违法行为处理情况，还详细询问了车辆定期维护保养记录、驾驶员安全教育培训等日常校车安全管理措施落实情况。对于检查中发现部分校车存在的安全隐患，民警当场向园方负责人进行反馈，要求限期整改到位，坚决消除安全风险。

记者了解到，一直以来，拉萨交警始终将校车安全作为校园交通安全工作的重中之重，建立了校车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定期对全市校车进行排查，同时加强与幼儿园的联动协作，及时掌握校车运营情况，共同排查安全隐患。“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校车每半年都要进行一次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及时发现并排除校车的安全隐患，确保其始终处于良好的技术状态。”拉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城东大队民警刘世奇告诉记者，“对于持有校车资格证的司机，每年都需要接受公安交管部门的审查，确保驾驶员的驾驶资格和身体条件持续符合安全标准。”

此外，拉萨交警还持续开展“护学岗”工作，在学校周边重点路段、上下学关键时段科学部署警力，通过定

点值守与动态巡逻相结合的方式，加强交通疏导和秩序维护，严厉查处超速行驶、未按规定让行、违法停车等影响校园周边交通秩序的违法行为，为孩子们筑起一道坚实的安全屏障。“平时，我们也会向学生和家长普及交通安全知识，提醒他们遵守交通规则，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全力守护孩子们‘平安上学路’，让家长放心、让社会安心。”刘世奇说。

## 【社会车辆】

不按要求避让校车  
将被处以扣分罚款处罚

校车享有优先通行权，机动车避让校车是法定义务，也是保障幼儿出行安全的重要举措。然而，在日常出行中，记者发现仍有部分机动车驾驶员安全意识淡薄，存在不避让校车的违规行为，给校车出行安全带来隐患。“以前，我曾看到过有私家车在校车停车上下学生时，直接从旁边超车，真是太危险了。”拉萨市民丹女士告诉记者，她每天上班都会经过几所幼儿园，偶尔能看到社会车辆不避让校车的行为，“校车里载着孩子们，驾驶员多一分礼让，孩子们就多一分安全。希望所有驾驶员都能增强安全意识，主动避让校车。”

那么针对机动车不避让校车的行为，相关法律有哪些规定呢？记者查阅《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后了解到，该条例规定“校车在道路上停车上下学生，应当靠道路右侧停靠，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打开停车指示标志。校车在同方向只有一条机动车道的道路上停靠时，后方车辆应当停车等待，不得超越。校车在同方向有两条以上机动车道的道路上停靠时，校车停靠车道后方和相邻机动车道上的机动车应当停车等待，其他机动车道上的机动车应当减速通过。校车后方停车等待的机动车不得鸣喇叭或者使用灯光催促校车。”“机动车驾驶人违反本条例规定，不避让校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罚款。”《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记分管理办法》规定“驾驶机动车不按规定避让校车的，一次记3分。”“我们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驾驶机动车遇到校车时，务必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主动减速慢行，按照规定避让校车，为孩子们创造安全的通行环境。”刘世奇说。

校车安全不仅关乎孩子们的生命健康，更牵动着无数家庭的心，是社会安全体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下一步，拉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将持续深化校车安全检查行动，加大对校车安全隐患的排查力度，并进一步加强与幼儿园的联动协作，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及时掌握校车运营情况，共同排查和整改安全隐患。同时，还将加大宣传教育力度，通过多种形式普及校车安全知识，引导家长、驾驶员和市民共同关注校车安全，形成“家校警社”协同守护的良好局面。

## 记者手记：

采访中，记者最深刻的感悟，是“守护”二字的千钧重量，更是各方同心同行的温暖力量。从清晨校车旁家长的牵挂叮嘱，到驾驶员细致入微的安全检查、照管老师温柔耐心的全程陪护，再到交管部门日复一日的坚守与守护，每一个环节都凝聚着对孩子们的深情与责任。校车安全，从来不是某一个部门或某一个人的事，它需要幼儿园的严格管理、驾驶员的谨慎驾驶、随车老师的细心照顾，更需要交管部门的严格监管和全社会的共同关注。正是这一股股力量的汇聚，才编织起了一张坚实的“平安上学路”防护网，让孩子们的笑容更加灿烂，让家长的心更加踏实。